

能源与动力学院

2024 级“卓越班”选拔方案

一、总体要求

1. 选拔原则

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尊重学生意愿，择优录取。

2. 选拔对象

数理基础扎实、实践能力较强、有志成为卓越工程师的 2024 级飞行器动力工程、能源与动力工程、车辆工程专业的学生。

能源与动力学院“卓越计划”专业列表		
学 院	专业名称	级别
能源与动力学院	飞行器动力工程	国家级
	能源与动力工程	省级
	车辆工程	省级

3. 选拔方式

按照学生报名、专家面试、学院审核、学院公示和学校公布的程序进行，不能跨专业选拔。其程序为：学生填写申报表，辅导员、教务员审核，综合学生的第一学期绩点及加分项进行排序，并按照拟招人数 **1: 1.5** 的比例确定面试名单，最终以综合成绩确定录取结果。

4. 选拔人数

飞行器动力工程、能源与动力工程、车辆工程专业各组建 1 个“卓越班”，其中飞行器动力工程专业“卓越班” **32 人**，能源与动力工程专业“卓越班”不超过 **20 人**，车辆工程专业“卓越班”不超过 **20 人**。

5. 考核机制

卓越班学生按照“卓越计划”专业培养方案学习，实行学年考核制，考核不合格者退出卓越班。考核合格的基本要求如下：

(1) 遵守学校管理制度，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；在企业实习阶段，遵守企业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。

(2) 学习成绩优良，每学年必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 3.2。

(3) 在第二至第三学年中，应至少参与 1 校级及以上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或校企工程实践计划项目，项目须正常结题，或参加学校认定的 II 级甲等及以上学生竞赛并获得第三等次奖项及以上成绩。

(4) 卓越班选拔确定后不再补充人选。卓越班学生无特殊理由，一般不得申请退出卓越班学习。但对于难以适应卓越班教学要求的，学生须在**开学一周内**提出退出卓越班的书面申请，经学院和教务处审核通过后方可退出。

6. 激励机制

(1) 卓越班学生评优评奖指标单列，重点支持卓越班学生开展创新实践工程项目，提高国家级与省级项目比例。设立企业项目式实习专项基金。支持企业与学校建立产学研用战略合作关系，设立卓越班企业奖学金。

(2) 卓越班部分专设课程成绩和补考成绩与绩点对应关系分别按表 1、表 2 执行。

表 1 部分专设课程的原修成绩与绩点对应关系

百分制成绩	绩点	五级分制成绩	绩点
90-100	4.5-5.5	优秀	5.0
80-89	3.5-4.4	良好	4.0
70-79	2.5-3.4	中等	3.0
60-69	1.5-2.4	及格	2.0
0-59	0	不及格	0

表 2 部分专设课程的补考及重修成绩与绩点对应关系

百分制成绩	绩点	五级分制成绩	绩点
90-100	4.0-5.0	优秀	4.5
80-89	3.0-3.9	良好	3.5
70-79	2.0-2.9	中等	2.5
60-69	1.0-1.9	及格	1.5
0-59	0	不及格	0

(3) 卓越班实施学术导师制。优先为工程实践能力突出的学生配备学术导师和企业导师，进入导师工程研究团队。在第二学年结束前，全部配备学术导师。

(4) 符合毕业条件和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“卓越计划”学生，学校将同时颁发“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”证书。

二、面试主要考察点

1. **基本能力：**表达能力，包括表达问题的条理性、逻辑性；与人沟通、协调的能力；

2. **科研潜力：**数理化基础；实践经验、实践能力及潜力；综合运用已有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；

3. **成就动机：**有较强烈的成就欲望，对本专业有浓厚的兴趣。

三、评分要求

按照总分 100 分进行评分。

面试主要考察点：

a. 基本能力：表达能力，包括表达问题的条理性、逻辑性；与人沟通、协调的能力；

b. 科研潜力：数理化基础；实践经验、实践能力及潜力；综合运用已有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；

c. 成就动机：有较强烈的成就欲望，对本专业有浓厚的兴趣。

四、面试程序

1. 飞行器动力工程专业面试安排 2 个小组，能源与动力工程和车辆工程专业各安排 1 个小组，每个小组由 5 位面试专家组成。

2. 参加面试学生须根据学院提供的名单排序，逐一进入面试室进行面试。

3. 学生进入面试室请先简单介绍自己(汇报自己的姓名和学号)，时间不超过 2 分钟；然后由面试老师提问 2~3 个问题。每个学生就面试题目进行回答，由面试教师打分。每名学生的面试时间不超过 5 分钟(包括提问时间与回答时间)。

4. 面试小组分工

第一组：飞行器动力工程专业

第二组：飞行器动力工程专业

第三组：能源与动力工程专业

第四组：车辆工程专业

能源与动力学院

2025 年 3 月 27 日